关于《奎屯市商贸物流发展规划》的起草说明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政府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商贸物流体系的决策部署，科学谋划全市商贸物流产业高质量发展路径，草拟了《奎屯市商贸物流发展规划》，现将文件起草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及过程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政府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商贸物流体系的决策部署，紧抓开放型经济、对口援疆工作等历史机遇，科学谋划全市商贸物流产业高质量发展路径，以商贸物流为抓手和突破口，激活奎屯经济发展新动能，促进产业升级和提质增效，将奎屯打造成“一带一路”核心区商贸物流发展高地。我局邀请人大规划编制团队，开展了《奎屯市商贸物流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规划将重点解决商贸物流网络布局、物流模式创新、标准化水平、推广应用现代信息技术等问题，从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深化物流服务渗透、加快供应链、快递、冷链业务下沉等方面，提升商贸物流现代化水平，构建多层次、立体化、高水平的现代商贸物流体系。

经 3 次书面征求开发区规建局、国土分局; 发改委、财政局、交通局等 18 个相关单位意见，经 6 次修改，对《奎屯市商贸物流发展规划》进行了修改完善，现呈报市人民政府审议。

二、主要内容

《规划》共分为九个章节，立足新疆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和现代物流主发展轴重要节点城市的上位要求，结合奎屯商贸物流现状基础、存在问题和市场趋势，明确商贸物流发展定位和空间布局，构建“核心商圈+特色街区+专业市场+社区网点”消费体系，围绕夜间经济、餐饮、住宿等提升奎屯消费品牌形象。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提升物流服务能力，加强专业服务支撑，明确商贸物流重大工程和实施保障。

三、征求意见采纳情况

1.2025 年 5 月 6 日第一次征求意见，市发改委、财政局、统计局、保税物流中心、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住建局、城管局、市监局、教育局、民政局、人社局，奎屯-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规建局、国土分局均无意见，市文旅局、卫健委所提的修改意见已采纳。

2.2025 年 6 月 17 日第二次征求意见，市发改委、统计局、保税物流中心、自然资源局、文旅局、交通运输局、住建局、市监局、教育局、民政局、人社局，奎屯-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规建局、国土分局均无意见，市财政局、城管局、卫健委所提的修改意见已采纳。

3.2025 年 11 月 18 日第三次征求意见，市发改委、财政局、统计局、保税物流中心、自然资源局、文旅局、交通运输局、住建局、城管局、市监局、教育局、民政局、人社局、卫健委、医保局，奎屯-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规建局、国土分局

均无意见。

奎屯市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6 年 2 月 6 日